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ranscenta Holding Limited

創勝集團醫藥有限公司

(以存續方式於開曼群島註冊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628)

自願公告

收到有關出售CDMO資產的首期款項

本公告由創勝集團醫藥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自願作出。

茲提述(i)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8月6日的公告、(ii)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8月25日的通函（「**通函**」）及(iii)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9月9日的投票表決結果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以總代價人民幣190百萬元向買方（WuXi Biologics的一家全資附屬公司）出售CDMO資產，惟須受通函所述的調整機制規限。除另有界定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於本公告日期，本集團已根據資產購買協議的條款，自買方收到代價的首期付款的稅後淨額，金額為人民幣95百萬元。所收取的所得款項將用於補充本集團的一般營運資金及開發本集團的產品管線。

由於出售CDMO資產，本集團的人工成本及營運開支預期於2027年將較2026年減少。CDMO資產的移交正在進行中，本公司預期將於2026年年底收取額外所得款項，惟須受資產購買協議的相關條款及條件規限。

前瞻性陳述

本公告可能包含推算、估計、預測、抱負、目標、承諾、意見、前景、業績、回報及前瞻性陳述，該等陳述可透過使用前瞻性術語予以識別，例如「可能」、「將會」、「應該」、「預期」、「預計」、「推算」、「估計」、「尋求」、「擬」、「目標」、「計劃」、「相信」、「潛在」或「合理可能」，或其否定詞或其他變體或相若術語（統稱「前瞻性陳述」）。任何該等前瞻性陳述並非未來表現的可靠指標，因為其可能涉及重大的明示或隱含假設及主觀判斷，而該等假設及判斷未必證實為正確。概不保證本公告內的任何前瞻性陳述或本文所述任何事項乃屬可達成、將實際發生或實現，或屬完整或準確。本公告所披露有關本集團的財務及其他數據亦未經其核數師審核或審閱。

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務請注意，交易事項的完成及收取代價的餘下部分須待若干條件達成（或獲豁免）後方可進行，且未必會進行。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相關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創勝集團醫藥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主席兼首席執行官
錢雪明

香港，2026年10月20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i)執行董事、主席兼首席執行官錢雪明博士；(ii)非執行董事徐莉博士及徐漢森博士；以及(iii)獨立非執行董事唐稼松先生、陳瑋女士及程根宏教授。